



基督的大使命

經文：路24:44-53

引言：

事件的發生可能是主向十一個門徒顯現同一件事(約20:20-29)。主受難前已宣告要向萬民傳福音，神愛世人(約3:16)，並要信徒與祂一同去傳福音，且作更大的事(參約14:1-24; 15:1-8等)。大使命的內容：

一．基督的救贖工作，是應驗舊約的預言，是神救贖全人類的計畫(24:44)。

二．神的真理是用心竅明白，包括理性，悟性，記性，感性等去明白(24:45)。

三．基督的死是代罪人死，復活是叫信的人可以復活，重新作人(參賽53:; 詩16:10-11; 徒2:31-33)。

四．傳赦罪之道，由耶路撒冷到萬邦。神赦罪的方法：以基督的生命寶血為贖價；以不計算，遮蓋(詩32:1-2)；以丟在背後，東離西的遠(詩103:12)；丟在深海(彌7:19)，將人的罪歸在祂身上。

五．今日人類需要這信息，故當去傳，使犯罪的人有重生，重新作人的可能。

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